

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远大控股 公告编号:2020-004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系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 被担保方远大石化有限公司目前因涉嫌操纵期货市场被移送至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并已将5.6亿元扣划划至有关部门指定账户,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因业务发展需要,为其控股子公司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能化)远大生水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生水)远大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石化)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1年,担保金额为不超过3500万元。
- 本次担保的具体金额如下:
 - 远大物产拟为远大能化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1年,担保金额为不超过3600万元。
 - 远大物产拟为远大生水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1年,担保金额为不超过5300万元。
 - 远大物产拟为远大石化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1年,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800万元。
 - 远大物产拟为浙江新景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1年,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00万元。

本次担保均未签署担保协议。

- 远大物产已经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 本次担保不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20日,注册地点为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128号26幢105-2室,法定代表人为许朝阳。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票据贸易(详见证书编号:甬甌安证 C019 0072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钢材及矿熔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建筑装饰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纺织原料及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燃料油的批发和零售;实业投资;商品信息咨询;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限分支机构)。远大能化注册资本为1.2亿元,远大物产持有其70%股权,上海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30%股权,杨栋梁持有其0.5%股权。
- 远大生水2018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354,226万元,利润总额4,152万元,净利润3,095万元;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6,584万元,负债总额27,102万元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22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伟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3月2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表决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洪、陆静、邹海峰、钟国跃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姜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现场及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建设 前提取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 59,793.50 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进行首期投资,后续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多种融资方式进行融资。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23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车间 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建设 前提取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 59,793.5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进行首期投资,后续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多种融资方式进行融资。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投资不需要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Q 顺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880-6868。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 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						
基金代码	0071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及原因说明	<table border="1"> <tr> <td>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td> <td>2020年3月3日</td> </tr> <tr> <td>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td> <td>2020年3月3日</td> </tr> <tr> <td>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td> <td>2020年3月3日</td> </tr> </table>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3月3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A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B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7143 007144						
该下属基金份额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曾于2019年11月30日起业务限制调整为:单个基金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不得超过10万元(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合并计算)。本次公告是对前述限制业务的调整,即自2020年3月3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再做任何金额限制。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一致行动人关系到期终止暨部分股东签署新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日收到公司原一致行动人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正元”)、邦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邦中”)的通知,上述原一致行动人已于2020年3月2日签署《申明》,声明各方一致行动人关系已到期,不再顺延。同时,为了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稳定,保持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公司股东长沙正元、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创投资”)于2020年3月2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了一致行动人关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一致行动人关系到期终止基本情况

长沙正元、香港邦中于2016年11月27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各方达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中,长沙正元持有长沙正元100%股权,赵树德持有香港邦中100%股权,长沙正元为公司控股股东,方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原一致行动人已于2020年3月2日签署《申明》,声明各方一致行动人关系已到期,不再顺延。

截至本公告日,长沙正元持有公司股份58,897,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464%,香港邦中持有公司股份17,602,6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822%,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6,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4286%。上述原一致行动人在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在约定的一致行动事项上,均充分遵守了一致行动的约定和有关承诺,各方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二、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沙正元持有公司股份58,897,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464%,长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71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6,397,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6178%。

2020年3月2日,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了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一致行动

长创投资无条件同意:始终尊重和维持长沙正元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上,均能事先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在公司的经营决策、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的召集、提案、提名、投票等事项上,长创投资均以长沙正元的意见作为最终意见。

2、提案安排

除非长沙正元所提案项,长创投资(含长创投资提名的董事以及所征集的表决权,但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向下期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提案,应于提案前通知长沙正元,并根据长沙正元的意见,以长沙正元与长沙正元与长创投资共同认可的名义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案。

3、表决安排

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应采取一致行动,长创投资应当根据长沙正元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4、提名安排

除非长沙正元所提人选,长创投资拟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名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的,应于提名前通知长沙正元,并根据长沙正元同意的人选,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名。

5、承诺条款

5.1长创投资承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不单独或与除长沙正元以外的公司其他股东共同谋求对公司的控制权地位。

5.2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均不得利用其一致行动地位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

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20-00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的一致行动人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四川分行”)持有公司股份103,469,3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宁夏分行”)持有公司股份61,771,3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农行四川分行及农行宁夏分行的一致行动人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租赁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9,880,32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54%。

农银租赁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39,880,32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54%。将于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收到股东农银租赁公司《关于泸天化股份减持计划通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农银租赁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9,880,32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5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经营发展和资金规划安排。
- 2.股份来源:农银租赁公司在公司重整期间债转股取得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20-00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盈方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瀚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因相关事项发生变更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分别换发了《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盈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盈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盈方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等事项发生变更,已于近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盈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93471855T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张韵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7日

营业期限:2014年03月17日至2034年0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生物科技、能源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中小股东及公司利益。

5.3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均有效约束其所提名之董事履行本协议,并对其董事之履约承担连带责任。

6、违约责任

6.1除非非公司其他股东的提案、表决或提名意见与长沙正元的意见保持一致,长创投资不得接受公司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提案、表决或提名。

6.2 无论本协议是否约定,在涉及公司经营决策相关事项时,长创投资均应按长沙正元的意见行事。

6.3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对公司持股比例的变化,不影响本协议的其他约定。

7、违约责任

若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利用其一致行动地位给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公司利益造成损害的,应予全额赔偿。

8、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之解释、履行等引发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自一方提出协商之日起30日内未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9、生效及其他

9.1本协议经长沙正元、长创投资双方签署后生效。

9.2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长沙正元与香港邦中之间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9.3未经双方另行签署书面协议,本协议不得解除。

9.4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原一致行动人关系到期终止及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东原《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本次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生效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方鸿。

原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暨新的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对公司的独立经营无实质性影响,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的能力和持续盈利的能力,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四、律师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长沙正元与长创投资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为协议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鸿。

五、其他说明

长沙正元、香港邦中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的行为不违反《公司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各自所作承诺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长沙正元、香港邦中签署的《申明》;
- 2.长沙正元、长创投资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 3.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变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0-007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从2019年7月27日起至2020年1月26日止。2020年1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并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广州发展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6个月至2020年7月26日止。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于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公司于每个月的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